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已发行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已发行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5
四、 资产情况.....	3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7
六、 负债情况.....	3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4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4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4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4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4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42
十、 纾困公司债券.....	4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3
财务报表.....	4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5

释义

本公司/公司/兴化城投/发行人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6月/2023年6月末
22 兴化 F3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3 兴化 F1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兴化 D1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兴化 01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兴化 02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兴化 F2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兴化债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1 兴化 02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兴化 03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兴化 01	指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兴化债 01、20 兴城 01	指	2020 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0 兴化债 02、20 兴城 02	指	2020 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兴化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黄华新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文昌路96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文昌路96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799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793197525@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万昌彬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履行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职责
联系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文昌路96号
电话	0523-83276189
传真	0523-83276189
电子信箱	876594050@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泰州市兴化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兴化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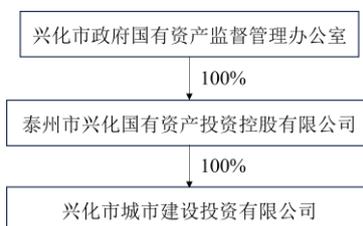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兴化市人民政府。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兴	董事	辞任	2023年7月31日	尚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王兴	副总经理	辞任	2023年7月31日	无需工商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	黄华新	总经理	辞任	2023年7月31日	尚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王永明	总经理	新任职	2023年7月31日	尚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陆玉明	财务负责人	辞任	2023年7月31日	无需工商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	万昌彬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新任职	2023年7月31日	无需工商登记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55.56%。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黄华新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黄华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进朗、张桂堂、王吉华

发行人的监事：葛文涛、魏昕、符敏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永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万昌彬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万昌彬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作为兴化市重要粮食收储、保障房建设主体，在区域内具有较强的行业垄断性，经营状况稳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1）粮食购销业务

发行人全资控股的江苏兴粮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原“兴化市粮食购销总公司”）是兴化市最重要的粮食储备单位和粮油流动企业，在参与兴化市粮食市场交易的同时，还代表兴化市粮食局管理粮食流通行业，维护兴化市粮食市场正常秩序及粮食价格稳定，履行保障市场粮食供销的职责。江苏兴粮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历年来实现的粮食购销量均占到兴化市粮食购销总量的50%以上。

粮食销售业务方面，发行人采购集中在兴化市郊区及周边地区农民及有关供应商，部分采购自江苏省东台市、泰州市姜堰区等相邻地区以及江苏省外的福建、安徽地区。结算方式为一般农户现款结算；较大的供应商先收粮，30%收购款当月结清，70%收购款在1-2个月内结清，主要是银票结算。主要销售客户有五得利集团兴化面粉有限公司、江苏新蕾麦芽公司及全省一些用粮单位。结算方式主要为银票结算，账期较短。市场化经营业务的购销差价为公司粮食销售板块的利润来源。

粮食储备方面，发行人担负着部分泰州市和兴化市政策性粮油储备及代理轮换职能，能够获得相应补贴。兴化市储备粮规模总量由泰州市政府确定，由泰州市粮食局负责拟定规模总量、品种结构、储存布局、购销及轮换计划和动用方案并组织实施，兴化市政府的粮食储备及轮换业务全部由发行人代为执行。

（2）保障性住房建设与销售业务

发行人全资控股的兴化市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兴化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祥房地产开发公司”）是兴化市承担保障性住房开发与经营的重要主体，2006年以来，完成了阳光小区在内的多个保障房小区，满足了兴化市内大批旧城改造拆迁安置居民和城市低收入居民的居住需求。

城祥房地产开发公司主要从事经济适用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以经济适用房的建设及销售为主。保障房项目由城祥房地产开发公司自行融资投入建设资金，以发包方式委托建筑公司施工建设。建设完工后，大部分保障房由兴化市房改办组织认定的符合保障标准的市民出资认购，少部分由兴化市政府进行购买，主要作为公共租赁住房出租。城祥房地产开发公司建设的经济适用房及公共租赁住房主要定向向兴化市中低收入群体进行销售和租赁。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行业状况

1) 兴化市粮食行业的发展现状

近年来，兴化市坚持以“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目标，认真落实中央和省里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保持了粮食的稳步增产。

兴化市是全国有名的“鱼米之乡”、国家重要的商品粮生产基地，连续12年蝉联全国粮食生产先进（标兵）县（市），兴化大米获得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金奖和第十六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建成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荣获“中国果蔬脱水加工第一县”称号。淡水产品总量连续25年居全省县（市）之首，兴化河蟹市场被评为“中国河蟹第一市场”。近五年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0.78亿元，改造农田近100万亩，增加农民专业合作社1,353家、家庭农场1,448家。兴化市围绕做大做强优质稻米、红皮小麦、啤酒大麦等特色优势产业，制定和实施粮食主导产业发展规划，大力推进优质粮食生产基地建设，优化产业布局。目前全市建有省级粮食生产基地23个，面积达53万亩，其中优质稻米生产基地30万亩，优质红皮小麦生产基地14万亩，优质啤酒、饲料大麦生产基地5万亩。2015年，新增高效设施农业面积2.2万亩、设施渔业面积0.55万亩，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面积比重达55.7%，农业机械化率达81%。

兴化市坚持把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实现粮食加工流通增值，作为促进粮食生产的重要举措，致力于推进兴化由粮食生产、购销大市向粮食生产、加工、流通强市的转变。目前兴化全市有粮食加工企业90多家，初步形成年生产规模35亿元的优质稻米产业、23.61亿元的食用面粉产业、11亿元的啤酒麦芽产业等三大粮食加工产业。大力发展粮食流通，全国较大的戴窑镇粮食市场交易规模达到33亿元，积极扶持40多家粮食流通企业发展。注重粮食品牌创建，目前全市有66个产品获绿色食品、无公害产品认证；“兴化大米”“兴化面粉”“红皮小麦”“兴化香葱”“兴化大闸蟹”和“兴化大青虾”被授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和集体商标。

“十四五”期间，兴化市将继续推进农业产业化现代化，目标为主导产业集中度达44.5%、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达3.5:1、泰州市级以上龙头企业数量达到130个等。未来，兴化市将以农业产业链“链长制”为抓手，重点实施七大课题，包括水稻绿色高效生产、兴化市国家粮食产业园智慧农场、河蟹绿色健康养殖示范等，为泰州市农业现代化发展注入科技“第一动能”，实现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

2) 兴化市保障房行业

近年来，兴化市不断加大住房保障工作力度，相继出台了《市政府关于印发兴化市城区“十二五”住房保障规划的通知》（兴政发[2010]470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扩大城区住房保障范围增加保障方式和调整保障标准的通知》（兴政办发[2011]54号）、《市政府关于印发兴化市经济适用住房、解困房上市出售实施细则的通知》（兴政规[2013]2号）、《兴化市公共租赁住房 and 廉租住房并轨运行实施细则》（兴政办发[2014]213号）、《市政府关于印发兴化市市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兴政规[2014]2号）、《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兴政发[2015]46号）和《关于印发兴化市保障性住房房源管理办法》（兴政规[2018]3号）等多部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完善了兴化市住房保障体系。兴化市近几年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不断提高，保障对象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十四五”期间，兴化市将继续加大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力度，提高保障性住房覆盖率。至2025年，兴化市的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将达到25%。未来，兴化市将不断健全兴化市住房保障制度体系，加强对城镇住房保障工作的指导和统筹，优先安排保障房建设用地，鼓励各类保障性住房配套建设，切实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强化民生保障。

(2)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由兴化市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承担着兴化市的粮食购销、保障房建设与销售等职能，肩负着稳定兴化市粮食贸易市场与城市建设发展的重任。公司自成立以来，紧紧围绕兴化市委、市政府确定的职能开展相关工作，在粮食购销、保障性住房建设与销售等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

1) 发行人在粮食流通行业的地位

发行人全资控股的江苏兴粮粮食购销有限公司是兴化市最主要的粮食购销企业，在参与兴化市粮食市场交易的同时，还代表兴化市粮食局管理粮食流通行业，维护兴化市粮食市场正常秩序及粮食价格稳定，履行保障市场粮食供销的职责。

2) 发行人在保障性住房开发与经营行业的地位

发行人全资控股的兴化市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兴化市承担保障性住房开发与经营的唯一主体，在这一行业占据优势地位。兴化市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8年以来已累计建设逾6,300套保障性住房，为改善兴化市的旧城改造拆迁居民和城市低收入居民居住条件做出了重要贡献。未来，随着兴化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的加大，发行人在这一行业必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3) 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纵观国际国内形势，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创新引领经济转型已成共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引领新常态。良好的产业结构体系、高效的组织推进机制，将有利于兴化市进一步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为“十四五”加快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1) 区域优势

兴化市位于江苏省中部，地接四市，舟车便利。泰州、扬州、南通、盐城四大经济区在这里交汇，宁靖盐高速公路和新长铁路穿境而过。

2) 丰富的土地储备资源

随着兴化市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兴化市南部乡镇的崛起，兴化市住宅、商铺等各类不动产建设需求旺盛。自2005年以来，兴化市政府开始大力推行旧城改造项目，土地供应量大量放出，极大地促进了当地的房地产市场的发展。随着兴化市土地市场日渐活跃，土地出让收益增长平稳。发行人拥有的土地资产大部分位于兴化市新区，随着未来兴化市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存在着一定的升值潜力。

3) 在所处行业拥有优势地位

发行人主营业务和投资范围涵盖了粮食购销、保障性住房开发与销售，其中粮食购销业务在兴化市粮食流通行业占据主导地位，占据着兴化市粮食市场50%以上的份额；保障性住房开发与销售业务在兴化市处于垄断地位，销售对象根据兴化市旧城拆迁计划和住房保障规划确定，市场相对稳定。随着兴化市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预计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将稳步提升。

4) 管理优势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本着效率、授权和责权利统一原则，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逐步对原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明确了各部门的分工与职责。发行人结合自身业务特点，从提高企业投融资能力、项目管理能力、产业经营能力出发，以建立财务预算管理能力和人力资源管理能力为基点，全面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工作。发行人已建立一套基本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内部管理和人员任用机制，为发行人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5) 较强的政府政策支持优势

发行人系兴化市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发行人在项目建设、土地使用权注入等方面都得到了兴化市政府资金和政策的极大支持。特别是发行人参与了兴化市众多大型重点项目的建设工程，获得了较多的财政补贴。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房屋销售	94,661.28	95,670.07	-1.07	66.72	5,724.62	6,170.96	-7.80	4.20
粮食销售	37,459.72	36,773.62	1.83	26.40	37,970.34	35,972.88	5.26	27.86
土地整理	-	-	-	-	83,574.86	71,224.47	14.78	61.32
工程施工	3,839.66	2,258.52	41.18	2.71	1,549.17	751.41	51.50	1.14
绿化养护	713.87	559.17	21.67	0.50	1,418.61	1,245.68	12.19	1.04
水费	4,384.81	11,321.16	-158.19	3.09	5,688.80	8,135.44	-43.01	4.17
其他	822.15	655.40	20.28	0.58	365.62	205.81	43.71	0.27
合计	141,881.50	147,237.95	-3.78	100.00	136,292.03	123,706.64	9.23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粮食	粮食销售	37,459.72	36,773.62	1.83	-1.34	-2.23	-3.43
合计	—	37,459.72	36,773.62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 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房屋销售：2023 年 1-6 月，公司房屋销售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分别增长了 1,553.58%和 1,450.33%，主要是由于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建设的保障房集中安置；

（2）土地整理：2023 年 1-6 月，公司土地整理收入及成本同比均下降了 100%，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未进行土地开发整理；

（3）工程施工：2023 年 1-6 月，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分别增长了 147.85%和 200.57%，主要是由于 2022 年下半年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兴化市城明道路照明安装有限公司在 2023 年上半年开展工程施工业务；

（4）绿化养护：2023 年 1-6 月，公司绿化养护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分别下降了 49.68%和 55.11%，主要是由于绿化养护需求减少、相关业务量减少；

（5）水费：2023 年 1-6 月，公司水费成本同比增加了 39.16%，主要是由于公司承担了长江引水工程的前期试运营费用；

（6）其他业务：2023 年 1-6 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分别增加了 124.8%和

218.45%，主要是由于 2022 年下半年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多家公司，新增租赁、物业服务等收入。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在未来的工作中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兴化市整体的发展规划部署，在粮食流通、保障性住房建设等领域积极发展自身业务，以机制创新和队伍建设为保障，夯实运行基础，注重资本运作，推动融资、投资、建设和运营工作迈上新台阶。根据发行人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总体目标，具体发展计划如下：

（1）在粮食购销方面，发行人子公司江苏兴粮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计划推进粮食购销企业布局结构调整，整合资源，走集团化运作、规模化经营、产业化发展之路，实现兴化市粮食资源优势向规模经营优势转变。坚定实施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建成集粮食购销、储存、贸易于一体的大型国有粮食企业。

（2）在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发行人将通过子公司兴化市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做好已开工项目的建设和交付工作，切实满足旧城拆迁居民和城区中低收入居民的居住改善需求。妥善办理新增保障性住房项目的立项手续，稳步推进项目施工建设工作。促进完善兴化市住房保障体系的建设，构建和谐人居环境。“十四五”期间，公司将通过城市建设类重大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危旧房、棚户区改造力度，加快保障房建设进度，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提升兴化市城市总体竞争力，全面改善兴化市的人居环境。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粮食购销、保障房建设和销售，自成立以来，一直得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作为兴化市最主要的粮食购销企业，发行人肩负着在兴化市粮食流通领域最主要的粮食购销责任，同时还代表兴化市粮食局管理粮食流通行业，维护兴化市粮食市场正常秩序；保障房建设销售业务为民生工程，属于国家鼓励支持发展的行业。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粮食购销政策、土地政策及兴化市当地政策的变动均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层团队，对产业政策敏感度较高，能对产业政策及方向进行研究把握，另外结合公司所在区域的经济环境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做出合理的规划与调整。

（2）政府补贴收入占利润总额比重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担负着部分泰州市和兴化市政策性粮油储备及代理轮换职能，能够获得相应补贴。同时发行人是兴化市保障房的重要建设主体，能持续收到政府保障房建设补贴。政府的补贴收入是发行人持续性经营的有效补充，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终止粮食收储、保障房建设、代建业务或政府财政投入及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增强自身经营能力、竞争水平和盈利能力，保障良好的业务经营。

（3）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 34.47 亿元，占当期末净资产的 20.18%。虽然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独立偿债能力，稳定的业务经营收入和较高的利润水平可以保证其未来债务的偿付，上述受限资产对公司债券的正常还本付息影响不大，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如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发生负面变化，上述受限资产将可能减损发行人整体变现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已对存量债务采取主动管理措施，合理控制债务规模，通过多种融资

渠道增加信用借款，以满足资金需求，避免导致相关所有权受限资产被债权人冻结甚至处置的情形发生。另外公司在持续增强经营能力、偿债能力和资信水平，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降低金融机构对公司的风险预期。

（4）对外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总计为71.50元，占当期末净资产的41.85%。虽然被担保对象以国有企业为主且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未出现逾期偿还本息情况，但仍不排除未来被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可能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将面临执行担保、代偿债务的风险，可能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财务部门建立了对外担保台账，采取谨慎性原则，公司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审批流程，主动管理对外担保规模，同时，时刻关注被担保方的资信状况，从担保对象和担保规模等多方面把控对外担保风险，保证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偿付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兴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相对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性

公司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实际控制人授权公司自主经营公司的全部国有资产，对公司法人资产享有充分的占有、使用、处分、收益权，公司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义务。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必要的日常组织运行机构。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 and 职能部门，并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职能部门相互分开，各自独立。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单独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5、业务经营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有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实际控制人负责审批公司的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审批公司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方案；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定。公司董事会负责审定公司的经

营计划、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依据授权决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清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或产权收购的方案；制订公司注册资本增减方案。公司总经理主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信息披露规范的原则，并对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认定、关联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和关联交易的披露等方面的多个环节作了较为详尽的规定，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关联交易情况。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兴化F3
3、债券代码	114282.SH
4、发行日	2022年12月15日
5、起息日	2022年12月16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年12月16日
7、到期日	2024年12月16日
8、债券余额	4.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兴化F1
3、债券代码	114799.SH
4、发行日	2023年3月8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10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3月10日
7、到期日	2025年3月10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兴化D1
3、债券代码	250932.SH
4、发行日	2023年4月19日
5、起息日	2023年4月20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4月20日
8、债券余额	5.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兴化 01
3、债券代码	1632944.SH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3.4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67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兴化 02
3、债券代码	167594.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8.7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兴化 F2
3、债券代码	182669.SH

4、发行日	2022年9月8日
5、起息日	2022年9月9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9月9日
8、债券余额	5.4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兴化债
3、债券代码	196995.SH
4、发行日	2021年9月13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14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9月14日
7、到期日	2026年9月14日
8、债券余额	4.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兴化02
3、债券代码	197711.SH
4、发行日	2021年12月3日
5、起息日	2021年12月3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3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1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兴化03
3、债券代码	197858.SH
4、发行日	2021年12月6日
5、起息日	2021年12月8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8日
8、债券余额	6.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兴化01
3、债券代码	194424.SH
4、发行日	2022年4月28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29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4月29日
8、债券余额	7.0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兴城01、20兴化债01
3、债券代码	152455.SH、2080098.IB
4、发行日	2022年4月22日
5、起息日	2020年4月2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4月27日
8、债券余额	7.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偿还债券本金，还本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无受托管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兴城02、20兴化债02
3、债券代码	142456.SH、2080099.IB
4、发行日	2020年4月22日
5、起息日	2020年4月2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4月27日
8、债券余额	1.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偿还债券本金，还本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化支行，无受托管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4282.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F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分别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1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p> <p>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p>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选择权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明显影响。</p>

债券代码	114799.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F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分别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1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p> <p>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p>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选择权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明显影响。</p>

债券代码	16294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次债券附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将于第 2 年和</p>

	<p>第4年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回售选择权</p> <p>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2年和第4年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p>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p>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选择权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明显影响。</p>
--	---

债券代码	16759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p> <p>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次债券附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和第4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将于第2年和第4年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回售选择权</p> <p>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2年和第4年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p>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p>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选择权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明显影响。</p>

债券代码	196995.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第 4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4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前 3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4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第 4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p> <p>（2）回售选择权 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第 4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p> <p>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触发或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p> <p>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选择权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明显影响。</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4282.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F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14799.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F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0932.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6294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6759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2669.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F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97711.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97858.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94424.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932.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D1
债券全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5.2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22兴化D1”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未发生变更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未发生变更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5.2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5.2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全部用于偿还“22兴化D1”公司债券本金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项目建设或投资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临时补流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799.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F1
债券全称	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5.90 亿拟用于置换偿还 21 兴化 D3 的自有资金，剩余 0.10 亿拟用于偿还 22 兴化 D1 到期的部分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6.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6.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5.90 亿拟用于置换偿还 21 兴化 D3 的自有资金，剩余 0.10 亿拟用于偿还 22 兴化 D1 到期的部分本金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项目建设或投资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未用于临时补流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	不适用

（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455.SH、2080098.IB

债券简称	20 兴城 01、20 兴化债 01
债券全称	2020 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95,00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该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15,000.00 万元，品种一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其中 63,500.00 万元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3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品种二发行总额 2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建设北樊安置房工程。该期债券品种一基础发行额 5.00 亿元，其中 3.00 亿元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2.0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如发行人行使弹性配售选择权，则品种一总发行规模为 9.50 亿元，其中 6.35 亿元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3.1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2,532.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2,532.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	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

投资用途)情况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83.76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850.25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使用 2,532.00 万元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包含承销费; 2、专户余额包括账户结息款。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152456.SH、2080099.IB

债券简称	20 兴城 02、20 兴化债 02
债券全称	2020 年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该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15,000.00 万元,品种一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其中 63,500.00 万元用于建设临城镇陈口安置房工程,31,5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品种二发行总额 2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建设北樊安置房工程。该期债券品种二基础发行额 1.00 亿元,全部用于建设北樊安置房工程。如发行人行使弹性配售选择权,则品种二总发行额 2.00 亿元,全部用于建设北樊安置房工程。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738.38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738.38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用于北樊安置房工程项目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81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使用 738.38 万元用于建设北樊安置房工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包含承销费；2、专户余额包括账户结息款。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282.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F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泰州市兴化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799.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F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泰州市兴化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932.SH

债券简称	23 兴化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泰州市兴化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294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7594.SH

债券简称	20 兴化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2669.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F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泰州市兴化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6995.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7711.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7858.SH

债券简称	21 兴化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兴化市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及担保函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4424.SH

债券简称	22 兴化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52455.SH、2080098.IB

债券简称	20 兴城 01、20 兴化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

债券代码：152456.SH、2080099.IB

债券简称	20 兴城 02、20 兴化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该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对兴化市财政局、兴化市大禹河道整治建设有限公司、兴化市智信城镇建设有限公司、兴化市乌巾荡风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兴化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等的其他应收款
存货	主要为合同履行成本、待开发土地、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和开发产品等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为拆出资金、定期存单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9.29	12.88	127.36	公司储备货币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应收账款	12.13	8.83	37.42	公司保障房销售部分尾款未能收回
债权资产	4.18	8.58	-51.27	公司收回部分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	13.33	-55.26	部分定期存单转入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资产中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92,850.38	0.25	-	0.00
存货	2,092,544.64	84,808.23	-	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561.70	86,157.86	-	73.92
其他流动资产	792,679.83	106,118.72	-	13.39
无形资产	31,590.82	10,606.02	-	33.57
投资性房地产	168,413.42	18,140.35	18,140.35	1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34.00	38,891.98	-	65.22
合计	3,554,274.79	344,723.4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8.25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8.25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9.9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 （1）兴化市财政局：往来款
- （2）兴化市大禹河道整治建设有限公司：往来款
- （3）兴化市智信城镇建设有限公司：往来款
- （4）兴化市乌巾荡风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 （5）兴化市东方房地产置换有限公司：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68.25	100%
合计	68.25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兴化市财政局	0.00	35.81	良好	尚在回款期限内	2023 年-2031 年内逐年回款	视资金回笼计划进行催收
兴化市智信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0.00	14.70	良好	尚在回款期限内	2023 年-2031 年内逐年回款	视资金回笼计划进行催收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兴化市大禹河道整治建设有限公司	0.00	12.20	良好	尚在回款期限内	2023年-2031年内逐年回款	视资金回笼计划进行催收
兴化市乌巾荡风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0.00	4.83	良好	尚在回款期限内	2023年-2031年内逐年回款	视资金回笼计划进行催收
兴化市东方房地产置换有限公司	0.00	0.53	良好	尚在回款期限内	2023年-2031年内逐年回款	视资金回笼计划进行催收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科目中大部分项目暂未回款的原因系项目尚未完工，未达到结算条件；部分项目已完工暂未确认收入的原因系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当地政府对于项目结转速度有所放缓，暂未结转。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60.30亿元和167.10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2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 内（含）	6个月（ 不含）至 1年（含 ）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 类债券	-	6.48	22.78	77.67	106.93	63.99%
银行贷款	-	13.37	0.49	32.25	46.11	27.59%
非银行金 融机构贷 款	-	0.70	1.35	1.53	3.58	2.14%
其他有息 债务	-	-	-	10.48	10.48	6.27%
合计	-	20.55	24.62	121.93	167.1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3.8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9.54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43.58亿元，且共有10.57亿元公司信用类债

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70.27 亿元和 287.9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5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48	22.78	77.67	106.93	37.13
银行贷款	-	28.79	19.24	92.22	140.25	48.7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7.84	7.41	15.01	30.25	10.51
其他有息债务	-	-	0.06	10.48	10.54	3.66
合计		43.11	49.49	195.38	287.9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3.8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5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3.58 亿元，且共有 10.57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23.22	12.12	91.54	子公司江苏兴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上半年新增银行承兑汇票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61.53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0,097.63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546.33	利息收入	21,546.33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44.20	与生产经营过程无直接关系的收入	44.2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771.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	771.50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50,051.06	运营补贴等政府补贴	50,051.06	部分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2,315.46	坏账损失	-2,315.46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3 年上半年确认的计入其他收益的财政补贴尚未实际到账。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5.1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1.5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6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2.0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兴化市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4,600.00	工程施工	良好	连带责任保证	20.06	2031年10月1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20.06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发行“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3兴化D1”，债券余额5.20亿元。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8,503,760.77	1,288,054,274.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13,392,190.24	882,964,122.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624,343.00	100,434,014.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787,314,023.34	8,193,627,042.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25,446,430.69	20,536,623,097.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5,617,044.31	1,216,010,455.41
其他流动资产	7,926,798,268.87	8,291,965,287.43
流动资产合计	44,045,696,061.22	40,509,678,294.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18,220,000.00	858,253,027.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5,831,641.11	295,831,64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06,457.45	14,306,45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84,134,200.00	1,684,134,200.00
固定资产	3,309,216,308.24	3,264,057,501.98
在建工程	903,941,779.13	715,509,363.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5,908,220.17	316,111,241.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47.36	267,3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340,042.12	1,332,996,30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38,283,895.58	8,481,467,104.29
资产总计	51,583,979,956.80	48,991,145,39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9,803,211.98	2,737,870,143.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21,772,036.02	1,212,172,036.02
应付账款	935,681,119.00	743,146,239.49
预收款项	5,225,211.96	4,006,488.47
合同负债	259,884,806.98	203,946,412.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96,878.27	12,221,443.95
应交税费	316,385,283.40	272,791,296.49
其他应付款	1,612,340,224.02	1,418,960,310.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07,522,049.59	4,292,638,198.97
其他流动负债	1,854,660,145.60	1,919,360,447.14
流动负债合计	15,072,770,966.82	12,817,113,017.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38,806,746.82	8,281,272,502.80
应付债券	7,895,129,150.83	8,513,425,119.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00,577,112.94	1,692,517,96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068,685.34	94,957,831.35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042,665.24	305,631,77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28,624,361.17	19,088,805,191.10
负债合计	34,501,395,327.99	31,905,918,20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51,539,666.16	12,011,835,71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0,124,261.07	610,124,261.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8,076,451.02	458,076,451.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2,696,871.99	3,766,512,43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42,437,250.24	17,046,548,861.09
少数股东权益	40,147,378.57	38,678,328.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82,584,628.81	17,085,227,189.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583,979,956.80	48,991,145,398.43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兴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2,211,371.17	742,760,89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9,673,178.20	309,533,378.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6,337,320.08	99,232,455.24
其他应收款	9,849,754,651.45	8,900,800,492.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26,553,127.07	14,046,708,274.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2,832,183.56	1,204,503,845.62
其他流动资产	7,076,536,623.52	7,131,359,804.01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32,793,898,455.05	32,434,899,143.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18,220,000.00	858,253,027.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78,147,111.99	3,842,372,767.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306,457.45	14,306,45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66,120,300.00	1,466,120,300.00
固定资产	434,324,255.19	312,887,277.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280,066.24	33,729,79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412,887.09	52,262,02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32,811,077.96	6,579,931,656.61
资产总计	39,526,709,533.01	39,014,830,79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519,916.66	557,947,9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3,172,036.02	203,172,036.02
应付账款	288,945,583.91	304,213,734.66
预收款项	1,495,938.88	1,467,175.3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95,214,316.76	166,694,889.25
其他应付款	8,148,881,450.92	7,251,741,700.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3,904,436.60	2,207,296,229.28
其他流动负债	1,686,238,386.34	1,915,480,443.66
流动负债合计	13,672,372,066.09	12,608,014,14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25,282,046.82	3,325,932,202.80
应付债券	7,895,129,150.83	8,513,425,119.60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2,932,953.12	109,560,072.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539,100.00	27,539,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809,867.23	205,809,867.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06,693,118.00	12,182,266,362.02
负债合计	25,179,065,184.09	24,790,280,50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03,485,655.77	9,203,485,655.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2,917,624.64	602,917,624.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8,076,451.02	458,076,451.02
未分配利润	3,883,164,617.49	3,760,070,55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47,644,348.92	14,224,550,290.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526,709,533.01	39,014,830,799.92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18,814,975.20	1,362,920,264.39
其中：营业收入	1,418,814,975.20	1,362,920,264.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99,746,043.98	1,931,163,400.57
其中：营业成本	1,472,379,529.55	1,237,066,439.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024,317.02	15,620,995.91
销售费用	19,554,099.03	23,544,479.5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管理费用	75,642,262.10	86,283,279.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1,145,836.28	568,648,205.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00,510,594.66	366,775,720.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463,318.58	210,118,59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154,563.84	-2,442,937.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88,280.62	6,208,246.02
加：营业外收入	442,011.59	805,320.05
减：营业外支出	7,714,987.72	3,183,268.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5,304.49	3,830,297.39
减：所得税费用	1,145,819.23	339,903.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485.26	3,490,393.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485.26	3,490,393.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0,435.04	4,321,936.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050.22	-831,543.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69,485.26	3,490,393.7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0,435.04	4,321,936.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9,050.22	-831,543.1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14,183.84	836,608,809.29
减：营业成本		713,790,977.24
税金及附加	20,090,419.56	9,499,730.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317,512.47	16,479,330.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90,932,720.28	544,543,470.5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加：其他收益	480,963,100.00	342,771,28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326,369.01	210,118,59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3,097.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309,902.79	105,185,181.59
加：营业外收入	11,001.00	340,055.23
减：营业外支出	2,410,845.19	56,421.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910,058.60	105,468,815.2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0,058.60	105,468,815.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0,058.60	105,468,815.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910,058.60	105,468,815.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2,352,347.65	958,331,009.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8,55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382,283.93	673,148,58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013,185.77	1,631,479,59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4,046,047.01	2,767,879,615.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18,697.31	62,992,416.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52,342.62	27,217,78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771,769.61	223,623,85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188,856.55	3,081,713,67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75,670.78	-1,450,234,08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98,976.63	30,787,72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439,366.29	675,386,66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338,342.92	706,175,022.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6,536,350.89	310,361,095.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63,300.00	876,682,05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399,650.89	1,187,043,15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061,307.97	-480,868,13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12,835,855.55	6,567,857,073.1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50,000,000.00	2,6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3,938,028.10	1,773,238,94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6,773,883.65	10,946,096,01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3,127,894.60	7,172,450,806.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059,527.37	991,959,853.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900,000.00	2,780,855,50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6,087,421.97	10,945,266,16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686,461.68	829,853.28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0,449,482.93	-1,930,272,36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8,051,752.07	3,703,908,56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8,501,235.00	1,773,636,207.85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001,8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238,766.69	568,719,50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238,766.69	988,721,30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099,540.45	414,829,561.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60,842.87	5,933,48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55,959.81	9,392,03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82,726.96	6,726,11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699,070.09	436,881,20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60,303.40	551,840,102.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91,865.30	30,787,72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14,634.78	760,365,190.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306,500.08	791,152,913.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859,544.56	1,175,61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747,654.21	2,557,717,01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607,198.77	2,593,992,63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99,301.31	-1,802,839,725.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000,000.00	1,65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50,000,000.00	2,6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5,095,492.91	3,073,353,99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8,095,492.91	7,336,653,99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8,565,753.76	5,526,212,836.63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1,167,517.94	961,614,269.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150,744.11	1,063,752,38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4,884,015.81	7,551,579,48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211,477.10	-214,925,49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49,524.99	-1,465,925,11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758,370.39	2,563,299,38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208,845.40	1,097,374,274.52

公司负责人：黄华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昌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茜